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审 核 报 告

大信专审字[2026]第 16-00081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会计差错更正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6]第 16-00081 号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编制的《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

一、管理层和治理层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2025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第三十三号会计差错更正、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变更公告（2025年修订）》的规定，真实、准确地编制并披露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以使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治理层负责监督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编制过程。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编制的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贵公司编制的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了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四、其他说明事项

本审核报告是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出具，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日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

一、概述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期发现重要前期差错事项。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2025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5）5 号）的相关规定，公司对相关差错事项进行了更正。

二、前期会计差错的原因

2024 年度，公司存在部分子公司未及时将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少计提折旧，以及将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支出计入在建工程的情况，影响 2024 年度合并净利润-7,828,311.72 元，影响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063,119.75 元。

2024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编制过程中，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平煤神马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资租赁公司”）收取的利息予以抵销处理，但未相应恢复与融资租赁公司租赁收入对应的营业成本，导致合并报表中的少计营业成本同时多计财务费用 8,005.64 万元。上述会计差错对合并净利润不产生影响，公司对相关列报项目进行更正。

本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全体董事均一致同意该议案。

三、重要前期会计差错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

（一）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其他流动资产	1,087,927,719.64	918,789.69	1,088,846,509.33
固定资产	4,629,539,929.22	1,930,311,276.55	6,559,851,205.77
在建工程	6,847,865,360.48	-1,939,058,377.96	4,908,806,982.52
资产总计	28,006,077,885.07	-7,828,311.72	27,998,249,573.35
负债合计	16,756,908,103.43		16,756,908,103.43
未分配利润	3,330,274,494.74	-6,063,119.75	3,324,211,374.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163,297,346.30	-6,063,119.75	7,157,234,226.55
少数股东权益	4,085,872,435.34	-1,765,191.97	4,084,107,243.3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249,169,781.64	-7,828,311.72	11,241,341,469.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006,077,885.07	-7,828,311.72	27,998,249,573.35

(二) 对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2024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营业成本	12,405,814,534.47	84,469,325.81	12,490,283,860.28
财务费用	315,603,443.12	-75,722,224.40	239,881,218.72
所得税费用	87,321,400.70	-918,789.69	86,402,611.01
净利润	134,227,635.38	-7,828,311.72	126,399,323.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529,751.50	-6,063,119.75	27,466,631.75
少数股东损益	100,697,883.88	-1,765,191.97	98,932,691.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21,968.55		721,968.5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4,251,720.05	-6,063,119.75	28,188,600.3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0,697,883.88	-1,765,191.97	98,932,691.91

